

科技部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林蓮宣
電話：02-2737-7514
傳真：02-2737-7465
電子信箱：lhlin@most.gov.tw

受文者：國立政治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4月18日
發文字號：科部自字第103002737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部104年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申請案，自103年4月28日(星期一)起接受申請，申請人須於103年6月30日(星期一)下午5時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申請機構須於103年7月9日(星期三)下午5時前備函送達本部，逾期未完成線上作業及逾期送達者，不予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本案補助之目的在充實大專院校貴重儀器並促使資源供研究人員有效使用。
- 二、104年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申請案、需由線上製作申請書等各類表格，申請時務必至本部網站，(<http://web1.most.gov.tw>)進入「研究人才個人網」製作，於截止日期前完成線上申請作業並將申請案送達本部(詳情參閱科技部貴重儀器線上申請作業使用注意事項)。
- 三、申請時請務必利用本部提供之「大專院校及研究機構」項下之「專題計畫線上申請彙整」作業系統，製作及列印申請名冊一式二份函送本部。
- 四、本計畫執行期限自104年1月1日起至104年12月31日止。
- 五、本案請依「科技部補助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作業要點」辦理，該要點與「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合約書



」及「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執行同意書」，請逕自本部網站下載。

正本：公立大學(專題)受補助單位(共49單位)、私立大學(專題)受補助單位(共75單位)、公立學院(專題)受補助單位(共3單位)、私立學院(專題)受補助單位(共24單位)、公立專科(專題)受補助單位(共2單位)、私立專科(專題)受補助單位(共12單位)

副本：本部自然司、工程司、生科司、綜合規劃司

103/04/18
10:52:57

部長張善政

裝



訂

線